

臺北市都市更新處
「申請『大稻埕歷史風貌特定專用區』容積移轉核備」作業流程圖

權責單位	作業流程	處理時限
更新企劃科	1. 申請案件收件	1. 1日
	2. 審查	2. 30日
	3. 簽辦	3. 4日
都市設計科 都市規劃科 建管處	4. 會辦局設計科、 規劃科、建管處	4. 5日
處本部 局本部	5. 處、局、 核稿	5. 18日
	6. 函發容積移轉 許可證明	6. 3日

受理方式：郵寄申辦、親自申辦、委託申辦
總處理時限：61日(含假日/日曆日)